

台灣省教育會 函

地址：100台北市青島東路51號2樓
承辦人：簡怡馨
電話：(05)272-1001#8815
Email：tpeal946@gmail.com

受文者：敦品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8月21日
發文字號：省教活字第112000006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20000066_Attach1.pdf)

主旨：本會協助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辦理「第五屆合心育苗計畫」，敬請 貴校協助公告推廣，歡迎各位教師踴躍申請，檢附申請簡章及計畫DM，請查照。

說明：

- 一、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為輔助高中職教師引導學生完成學習歷程檔案，快速引領學生進行自主學習，設計並開設素養課程，鼓勵教師參與「第五屆合心育苗計畫」，透過數位工具以及慧治教育協會 T.R.I.P 適性教學模式的培訓增能課程，協助教師素養課程設計與引導學生記錄學習歷程，落實適性教育。
- 二、計畫申請資訊：
 - (一)申請資格：開放全台高中職教師申請。
 - (二)應用課程：此為一學年計畫，可以同門課程申請，亦可上下學期不同課程。
 - (三)申請時間：即日起至112年8月30日止。
 - (四)名額限制：200名教師，先報先審，額滿為止。
 - (五)計畫通過通知：112年9月8日前以e-mail通知。

敦品中學 1120821



11200113650



(六)其他說明：如欲了解計畫詳情，敬請參與線上說明會。

(七)活動日期：112年8月26日(六)上午09:30-11:00

(八)報名網址：https://fmp.wizigo.tw/fmi/webd/plant_our_future_5

三、計畫報名方式：請詳見附件計畫申請簡章或上計畫網站查詢：https://twpea.org/plant_our_future5/

四、隨函檢附計畫申請簡章及計畫DM乙份，敬請協助公告宣傳。

五、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活動聯絡人：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林小姐（電話：03-8580015；電子郵件：service@twpea.org）。

正本：全國高中職各校

副本：



第五屆合心育苗計畫_112學年 申請簡章

【數位引導，跨域共學】

一、計畫緣起

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秉持適性揚才的理念，以成為引領探索天賦及發揮生命價值的教育平台為宗旨，持續推廣「運用智慧科技及人性介面」引導學生學習。我們希望能成為教師們育苗的夥伴，尊重適性發展，培育社會人才，成就每一位學生，因此推出「合心育苗計畫」。

在過去合心育苗計畫中，協會推薦使用「e-Peer 共學平台」數位學習工具給師生，並給予協會老師輔導資源。在第五屆合心育苗計畫協會除提供好工具之外，並提供老師引導學生歷程經驗，運用 T.R.I.P 適性引導方法。透過多元互動和觀摩，媒合共同教學目標的好夥伴、為學生建立無場域限制之學習環境！

二、計畫目的

- (1) 解決教師教學現場遇到的歷程引導、素養教學設計、提升學生自學成效等問題。
- (2) 從慧治 T.R.I.P 教學模式，讓老師應用 e-Peer 共學平台，落實適性教學。
- (3) 透過計畫內課程，達到跨校、跨域交流觀摩學習，並參與教學社群。

三、執行期程

112 學年，112 年 9 月 1 日~113 年 6 月底，一學年。

四、計畫內容

(一) 依教師需求選擇參與組別：

- ◎歷程引導組：應用平台工具開設班級或課程學習圈，引導學生完成歷程記錄和檔案，進行班級經營。
- ◎素養教學組：參與協會規畫增能課程，並應用平台多元課程區上架自身教學，打造素養課程。
- ◎自學引導組：透過平台工具帶領學生產出自學計劃書，引導學生於學習圈執行自學記錄、並產出自主學習歷程。

(二) 提供資源：

共同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Peer 共學平台」標準版帳號(由慧治教育協會贊助)，師生可免費使用● T.R.I.P 教學模式增能課程● 專屬教學資源包● 跨校教師交流活動
素養教學組額外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Peer 多元課程功能應用培訓● 素養教學設計增能課程
自學引導組額外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e-Peer 自主學習功能應用培訓● 「引導學生如何探索自我、進而自主學習」相關增能課程。● ChatGPT 應用輔助自學

(三) 配合事項：

【平台運用】

- 需參與 e-Peer 平台功能培訓課程。
- 創建「學習圈」邀請學生加入，進行班級經營、交流互動。
- 透過記錄學習貼文或指派作業，引導學生記錄具省思之內容。
- 每學期末引導學生彙整學習歷程檔案，鼓勵參與計畫每位學生，參與慧治全國性「金質歷程盃」活動。
- 素養教學組教師須建立至少一門多元課程。
- 自學引導組教師須使用自主學習區，引導學生規劃自學並記錄過程。

【回饋交流】

- 參與跨校教師交流活動 e-Peer tea time 線上交流：每月一次線上 30 分鐘交流，輪流分享執行心得 5~10 分鐘並相互提問討論。
- 於上學期末填寫線上回饋問卷，於下學期末回饋計畫執行心得(影片或文字呈現)，並出席上、下學期線上聯合成果分享。
- 參與計畫教師須一併上傳「文字、影像及聲音使用授權同意書」，促進推廣教育、科技等社會公益目的之運用，提供辦理單位使用，未繳交同意書者無法參與計畫。

(四) 其他：

- 完成合心育苗計畫應配合事項教師，授予完成計畫教師證明。

五、申請資訊

- (一) 申請資格：開放全台高中職教師申請。
- (二) 應用課程：此為一學年計畫，可以同門課程申請，亦可上下學期不同課程。
- (三) 申請時間：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2 年 8 月 30 日止。
- (四) 名額限制：200 名教師，先報先審，額滿為止。
- (五) 計畫通過通知：112 年 9 月 8 日前 e-mail 通知。
- (六) 申請計畫方式：填寫[計畫報名表](#)



六、計畫重要時程

時程	組別	執行項目/內容
申請與審查 112.7.13- 112.9.05	不分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完成計畫申請流程。● 先到先審，e-mail 回覆通知。
計畫執行前 112.8.01- 112.8.29	歷程引導組 素養教學組 自主學習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平台基本功能培訓。● 平台分組培訓—素養教學組、自主學習組。
計畫初期 112.8.30- 112.9.15	不分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慧治下午茶分享時間調查。● 於 9/15 以前提供學習圈名稱與班級名單，完成學生批次註冊。
計劃期間： 上學期 112.8.30- 113.1.19	不分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引導學生累積歷程。● 於期末引導學生彙整學習歷程檔案，每人至少一份。● 每月參與一次跨校教師交流活動。● 於 12 月底前填寫線上回饋問卷、出席上學期線上聯合成果分享。
	素養教學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增能課程。● 設計、完成一門多元課程。
	自學引導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增能課程。● 引導學生規劃自學並記錄過程。
上學期末	不分組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填寫線上回饋問卷。

		● 出席線上聯合成果分享。
計劃期間： 下學期	不分組	● 計畫內容同上學期。 ● 鼓勵學生參與金質歷程徵選。
113.2.15-	素養教學組	● 計畫內容同上學期。
113.6.28	自學引導組	● 計畫內容同上學期。
下學期末	不分組	● 回饋計劃執行心得(影片或文字呈現)。 ● 出席下學期線上聯合成果分享。

七、參與須知

本計畫經費來源來之不易，本次由慧治基金會贊助慧治教育協會，敬請參與老師認真考慮參與本計畫的動機和自我執行能力。勿半途退出浪費資源。

八、計畫聯繫窗口

本簡章未盡事宜，由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研議修訂與認定之，如有相關問題，歡迎洽詢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林老師 TEL: 03-8580015, Email: service@twpea.org

附件一、

文字、影像及聲音使用授權同意書

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為推廣教育、科技、人文素養或社會公益目的之過程，有使用或擷取外部單位、團體、個人之肖像及著作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有聲資料、文字、影像照片、新聞稿件、影音檔案等），依據著作權法、民法第十八條的肖像人格權、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定，特訂定本申請授權流程。

_____（立同意書人，下稱「甲方」）同意 社團法人慧治教育協會（下稱「乙方」）於執行合心育苗計畫（下稱「本計畫」）與後續計畫成果的推廣之活動（下稱「本活動」）過程中進行訪問、錄影及攝影，並可使用甲方授權之文字、影像及聲音。詳細內容如下：

- 一、甲方同意乙方於本計畫及本活動過程中對甲方進行採訪或進行其他影像、文字及聲音紀錄，並得無償拍攝、修飾、使用甲方之肖像（以上所得文字、聲音、畫面、影像及肖像合稱「授權素材」）。
- 二、本授權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甲方簽署後對「授權素材」仍擁有著作財產權，亦得再授權他人，惟甲方授權或使用時，不得限制乙方已取得之權利。
- 三、甲方同意並授權乙方得蒐集、處理及利用授權素材中所含個人資料（包括但不限於姓名、年齡、肖像、教育紀錄及學歷），且乙方得永久無償使用授權素材，亦得將授權素材以錄影、錄音、影像編輯等方式重製、編輯或改作；授權素材及其編輯或改作之成果經雙方同意後，均可由乙方出版、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傳輸、公開展示及再授權第三人使用。上述同意之內容應限使用於教育、環保、人權、科技或公益之合法用途。
- 四、甲方聲明並保證甲方提供之授權素材中，均符合法令規定，並無任何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之情形。

立同意書人（甲方）：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